

证券代码：600517

证券简称：国网英大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15 号

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聘用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众环”）

一、拟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，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，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 166 号长江产业大厦 17-18 层，首席合伙人为石文先先生。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中审众环合伙人（股东）237 人，注册会计师 1,306 人。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23 人。

中审众环 2025 年度业务收入为 22.16 亿元，其中，审计业务收入为 18.43 亿元，证券业务收入为 5.69 亿元。2025 年度，中审众环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253 家，收费总额 3.39 亿元，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房地产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，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采矿业，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等。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 家。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，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 亿元，目前尚未使用，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近三年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审结的与执业

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。

3. 诚信记录

中审众环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，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，纪律处分 5 次，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。从业人员在中审众环执业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及自律监管措施 0 次，中审众环 44 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 13 人次、纪律处分 14 人次、监管措施 42 人次。

(二) 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拟签字项目合伙人：王锐先生，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9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4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，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最近 3 年签署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拟签字注册会计师：孙瑞先生，201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8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9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，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最近 3 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：张力先生，1997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4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0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，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最近 3 年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等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——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》及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为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，并为公司提供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。2026 年年度审计费用为 345 万元，其中公司合并和母公司审计费用 110.1 万元（含内控审计报告费用 30 万元），与 2025 年年度审计费用持平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审议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与内控合规管理委员会对中审众环进行事前审查，查阅了相关材料及资质证件，并召开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认为中审众环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，在审计期间勤勉尽责，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，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准确、真实、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审计结论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原因合理，中审众环具备相应执业资质，具有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遵循独立性和专业性原则，具有相应的投资者保护能力，诚信状况良好，能够胜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工作。公司本次续聘审计机构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同意相关审计费用，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（二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6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（三）生效日期

本次续聘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

国网英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8 日